

湖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

关于 2025 级学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了更好地适应教育改革的新形势，满足学生的发展需求,切实保障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根据教育部、湖南省教育厅相关文件精神，按照《湖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转专业实施细则》和《2025 年单独招生简章》的相关规定，结合学校办学条件、办学资源、就业形势等实际情况，学校制订了《2025 级学生转专业工作方案》，凡符合转专业条件的学生可申请。申请表在[教务处表格下载中心-湖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https://www.hnrpc.com/info/1129/12139.htm)（<https://www.hnrpc.com/info/1129/12139.htm>）下载，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申请表填写并上交所在二级学院，完成报名。逾期视为自动放弃，教务处将不再受理。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领导

学院成立转专业考核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教务处，具体负责学生转专业考核工作的组织、实施、协调等事宜,各二级学院协助，纪检监察处全程参与监督。

二、基本原则

（一）遵循教育行政部门学籍管理条例中关于转专业的相关规定。

（二）遵循学生自愿和择优推荐遴选的原则。

（三）遵循转入学生人数小于等于允许转入的最高学位数的原则。

（四）遵循教学资源（实训条件、师资条件）与学位匹配原则。

（五）遵循有利于学生专业成长和就业原则。

（六）遵循转出、转入双向审核原则。

三、基本条件

（一）转专业应符合教育部、湖南省教育厅和学校有关文件要求。

（二）转专业申请学生应满足转入专业的身高、视力（无色盲、色弱）等身体条件要求。

（三）学习态度端正，遵守校纪校规，无正在生效的违纪处分。

（四）具备目标专业所需的身心条件、学科基础，能够适应目标专业的教育教学要求。

学生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允许转专业申请，但需要提供有效相关证明：

1. 视力、色盲、色弱目前达不到所在专业的应聘要求。
2. 身高无法达到所在专业的应聘要求。
3. 其他不能满足所在专业的应聘要求。

学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予转专业：

1. 教育部、湖南省教育厅、学校有关文件限制转专业的相关专业学生；

2. 学校在招生时有明确转专业限制的学生（具体规定见2025年学校招生简章）；

3. 学籍状态为休学、保留学籍或应作退学处理的；

4. 在校期间已转过1次专业的；

5. 其他无正当理由或不符合当年教育部门文件规定的。

四、面向学生

本次转专业主要面向 2025 级在校生。注册为湖南铁道学籍的高考生源学生，2025 年统一招生专业均可以报名；注册为原湖南铁道学籍的单招生源学生只能在 2025 年湖南铁道单招简章所列 33 个招生专业中选择报名（**中外合作和现代学徒制专业学生均不能申请转专业**）；注册为原铁科学籍的单招生源学生只能在 2025 年湖南铁科单招简章所列 27 个招生专业中选择报名（**智能控制技术、数控技术、光伏工程技术、新能源材料应用技术、软件技术专业学生均不能申请转专业**），具体可申请专业明细详见下表。

学生类型	可以申请转入专业明细
2025级统招学生	光伏工程技术、新能源材料应用技术、机械设计与制造、数控技术、增材制造技术、智能光电制造技术、机电设备技术、电机与电器技术、新能源装备技术、制冷与空调技术、机电一体化技术、智能机电技术、智能控制技术、工业机器人技术、电气自动化技术、集成电路技术、电子信息工程技术、应用电子技术、移动互联应用技术、软件技术、数字媒体技术、大数据技术、信息安全技术应用、人工智能技术应用、物联网应用技术、铁道交通运营管理、高速铁路客运服务、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应用技术、城市轨道交通机电技术、城市轨道交通通信信号技术、城市轨道交通供配电技术、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铁道工程技术、高速铁路施工与维护、铁道机车运用与维护、铁道车辆技术、铁道供电技术、动车组检修技术、高速铁路综合维修技术、铁道信号自动控制、铁道通信与信息化技术、铁道机车车辆制造与维护、电子商务、商务数据分析与应用、现代物流管理、铁路物流管理、商务英语
2025级原湖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学籍的单招学生	电子商务、商务英语、铁路物流管理、商务数据分析与应用、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铁道交通运营管理、铁道机车运用与维护、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应用技术、动车组检修技术、铁道车辆技术、大数据技术、城市轨道交通机电技术、铁道信号自动控制、铁道通信与信息化技术、铁道供电技术、高速铁路综合维修技术、城市轨道交通通信信号技术、电子信息

	工程技术、电气自动化技术(铁道方向)、集成电路技术、人工智能技术应用、信息安全技术应用、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电子技术(铁道方向)、数字媒体技术、物联网应用技术、铁道机车车辆制造与维护、数控技术、制冷与空调技术、智能光电制造技术、新能源装备技术、智能机电技术
2025级原湖南铁路科技职业技术学院学籍的单招学生	现代物流管理、铁路物流管理、高速铁路客运服务、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铁道交通运营管理、铁道信号自动控制、铁道通信与信息化技术、铁道工程技术、软件技术、高速铁路综合维修技术、高速铁路施工与维护、城市轨道交通通信信号技术、电气自动化技术、铁道供电技术、光伏工程技术、城市轨道交通机电技术、城市轨道交通供配电技术、新能源材料应用技术、智能控制技术、机电一体化技术、铁道机车运用与维护、机电设备技术、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应用技术、铁道车辆技术、数控技术、机械设计与制造、动车组检修技术

五、调整程序

(一) 确定学位数

学位数为各专业允许最多转入学生人数。学校根据各专业的就业形势、教学资源或其它特殊情况，统筹各专业学位数。学位数确定后不再动态调整，比如铁道机车运用与维护专业确定了学位数为 51 人，在转专业过程中有原铁道机车运用与维护专业学生成功转到其它专业，铁道机车运用与维护专业学位数仍为 51 人，不再动态替补。

(二) 组织报名

本次转专业主要面向 2025 级学生，相关学生认真阅读学校转专业通知，于 2026 年 5 月 25 日前通过本人提交转专业申请表报名，由学生当前所在二级学院汇总。各二级学院应及时通知到相关学生，做好必要的咨询和指导工作。

(三) 提交材料

(1) 专业调整申请书（附件 1，本人签名，交给当前所在二级学院）。

(2) 家长身份证复印件（家长本人签名同意，交给当前所在二级学院）

（四）资格初审

教务处将根据转专业基本条件进行初审，并将初审结果公示。教务处将审核通过、拟进入考核的名单发给各转入学院；审核未通过、未进入考核的名单发给各转出学院，由各转出学院告知学生未通过原因。审核未通过的学生不再受理二次申请。

学生应对所提交的申请材料负责，任何环节发现不符合岗位报名条件或提供的材料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则取消其转专业资格。

（五）考核组织

转入二级学院成立转专业考核领导小组，面向全校学生公布二级学院转专业考核实施方案。根据考核实施方案组织对通过报名初审的学生进行综合考核和遴选，确定拟转入学生名单，并在6月16将考核成绩和拟转入名单上报教务处。

（六）学校审核

教务处根据学生考核成绩和各专业最大允许转入学位数，按照成绩排名拟定转专业学生名单。将各专业拟转入学生名单面向全校予以公示，公示期为5天。公示无异议后提交学校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集中审议，形成拟同意录取转专业的学生名单。由教务处学籍管理员做好教务系统和“学信网”的学籍异动操作。

四、具体流程

序号	时间	事 项	责任 部门	配合 部门	说明
1	2026 年 5 月 20 日	转专业方案和学位数据报学校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审议	教务处		
2	2026 年 5 月 21 日	发布各专业学位数和转专业通知	教务处	二级学院	分别在教务网、OA 系统进行网上公示
3	2026 年 5 月 21 日- 2026 年 5 月 25 日	学生填写转专业申请书（本人签名）、家长身份证复印件（家长签名同意），交各二级学院。	教务处		
4	2026 年 5 月 26 日- 2026 年 5 月 31 日	各二级学院汇总转专业申请名单并上报教务处	教务处	二级学院	
5	2026 年 6 月 1 日- 2026 年 6 月 5 日	教务处初审，审核通过的符合拟转专业条件的学生名单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3 天	教务处		分别在教务网、OA 系统进行网上公示
6	2026 年 6 月 5 日	公示结束后，将公示通过的学生按申请转入专业进行归类，将学生名单发给各转入二级学院	教务处		
7	2026 年 6 月 8 日	面向全校学生公布二级学院转专业考核实施方案	教务处	转入二级学院	
8	2026 年 6 月 16 日前	各二级学院组织完成转专业考核，提交考核成绩和拟转入名单	转入二级学院		
9	2026 年 6 月 17 日- 2026 年 6 月 21 日	将各专业拟转入学生名单面向全校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5 天	教务处		分别在教务网、OA 系统进行网上公示
10	2026 年 6 月 22 日	公示无异议的转专业学生名单上交学校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审核	教务处	党政办	
11	2026 年 6 月 23 日	起草转专业红头文件	党政办	教务处	
12	2026 年 6 月 25 日	办理转专业审批	教务处	二级学院	

五、其他说明

（1）学校不收取任何转专业费用。

（2）转专业审批通过的学生在本学期课程结束前，均应按照原所在年级专业要求参加相应活动，办理有关手续，未经许可不得擅自以拟转入年级专业身份进行任何活动。

（3）转专业后，学费按照转入专业学费标准核定，多退少补。

（4）学生转专业前所领取的教材不再退换，新教材随新专业配发，教材费用按实际发生额计算。

（5）学生转专业申请必须由学生本人递交，不接受任

何其他人递交的申请。

(6) 转专业名单确认后, 不允许放弃, 请各位谨慎报名。

(7) 到新专业报到学习的学生, 学号不变, 学生证等证件应作变更。转入学院应及时做好转入学生学籍资料接收、建档、完善等工作, 确保转入学生学籍资料的完整性、真实性和规范性。

附件: 1.2025 级各专业空学位数统计表

2.湖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转专业申请表

3.湖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转专业汇总表

湖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

2026 年 5 月 21 日



附件1

2025级各专业空学位数统计表

序号	二级学院	专业	空余学位 数	校区
1	轨道交通机车车辆学院	铁道车辆技术	42	云龙西校区
		铁道机车运用与维护	51	
2	轨道交通运输学院	铁道通信与信息化技术	20	云龙西校区
		城市轨道交通通信信号技术	22	
		城市轨道交通机电技术	13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23	
3	人工智能学院	移动互联应用技术	8	田心校区
		信息安全技术应用	7	
		数字媒体技术	16	
		人工智能技术应用	8	
		大数据技术	8	
4	商学院	商务数据分析与应用	8	田心校区
		电子商务	8	
		商务英语	8	
		大数据与会计	0	
5	铁道车辆学院	动车组检修技术	42	云龙东校区
		机械设计与制造	22	
6	铁道工程与信息学院	铁道信号自动控制	38	云龙东校区
		高速铁路综合维修技术	18	
		铁道工程技术	17	
		高速铁路施工与维护	11	
		软件技术	5	
7	铁道供电与电气学院	铁道供电技术	44	云龙东校区
		电气自动化技术	21	
		城市轨道交通供配电技术	9	
		光伏工程技术	8	
		新能源材料应用技术	5	
8	铁道机车学院	机电一体化技术	9	云龙东校区
		机电设备技术	11	
		智能控制技术	11	
		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应用技术	57	
9	铁道运输管理与经济学院	铁道交通运营管理	80	云龙东校区
		高速铁路客运服务	16	
		铁路物流管理	17	

		现代物流管理	16	
10	智能控制学院	智能机电技术	10	云龙西校区
		工业机器人技术	10	
		电气自动化技术（工业控制方向）	7	
		电气自动化技术（铁道自动化方向）	8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10	
		应用电子技术（铁道方向）	9	
		集成电路技术	6	
		物联网应用技术	9	
		新能源装备技术	8	
11	智能制造学院	数控技术	20	云龙西校区
		铁道机车车辆制造与维护	22	
		电机与电器技术	8	
		增材制造技术	11	
		智能光电制造技术	11	
		制冷与空调技术	8	

附件2

湖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转专业申请表

编号: _____

姓 名		性别		入学时间		学 号		
现读专业			现读班级					☐ 统一招生 ☐ 单独招生
申请转入学院			申请转入专业					
色盲/色弱	☐ 是 ☐ 否	身高		左眼视力		右眼视力		
申请理由	学生签名: _____ 电话: _____ 年 月 日							
家长意见	家长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转出学院意见	院长签名（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转入学院意见	院长签名（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教务处意见	签名（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备 注								

填表说明:

- 原则上按录取专业完成三年学习，如遇身体或者其他特殊原因一年级以内可以申请转专业，每个学生只有一次转专业机会。
- 入学方式请在☐统一招生☐单独招生☐前面内打√。
- 因身体原因不能就读现专业的学生需附证明材料；休学创业、退役军人及复学学生，需附证明材料。
- 本表由学生填写个人信息和申请理由，说明自己符合转专业的基本条件，如实反映本人入学以来的思想表现（有无违纪记录）、学业情况，由本人签名后，交转出二级学院，再由二级学院和相关部门办理后续流程，交教务处存档。

附件3

湖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转专业汇总表

二级学院负责人签字：

二级学院盖章：

日期：

序号	学 号	姓名	性别	所在学院	现读专业	现读班级	申请转入学院	申请转入专业	身高	左眼 视力	右眼 视力	入学方式 (普招、 单招)